

# 世界夢號 World Dream

2晚 香港、南中國海(郵輪船票)

香港啟德郵輪碼頭登船及離船

啟航日期: 2019年7月5,12,19,26日、8月2,9,16,23,30日、9月6日(星期五)

## 週末樂 [郵] 遊

- 1) 可尊享 75 折優惠價
- 2) 同房第 3,4 位免船票優惠

(數量有限 額滿即止)

## 限時優惠

即日起至6月30日前訂購7月12或26日出發航次  
報名露台客房或以上級別客房, 每房首2位客人可  
尊享音樂會門票。(數量有限 額滿即止)

航次: 7月12日 7月26日  
表演嘉賓: 蕭正楠、張振朗 胡定欣、袁偉豪

蕭正楠

張振朗

胡定欣

袁偉豪



天數	港口	抵達時間	離港時間
第一天(星期五)	香港啟德碼頭 Hong Kong Kai Tak Cruise Terminal	Check-in Time 18:30 – 20:30	21:00
第二天(星期六)	海上巡遊 At Sea	-	-
第三天(星期日)	香港啟德碼頭 Hong Kong Kai Tak Cruise Terminal	09:00	-

以上所有時間僅供參考, 以船公司公告及安排為準。

### 2晚航次: 2019年7月5,12日、8月30日、9月6日

房種及客房級別	人數	原價		6月30日前報名優惠價		
		第1,2位同房價	第3,4人同房價 或 單人房附加費	第1,2位同房價	第3,4位同房價	單人房附加費
豪華露台客 BDS/BDA	2-4	\$3812 起	\$1906 起	\$2859 起	\$0	\$1430起
露台客房 BSS/BSA	2-4	\$3475 起	\$1738 起	\$2606 起	\$0	\$1303起
海景客房 OSS/OSA	2-4	\$2915 起	\$1458 起	\$2186 起	\$0	\$1093起
內側客房 ISS/ISA	2-4	\$2242 起	\$1121 起	\$1682 起	\$0	\$841起

以上價格以每位計算

**暑假2晚航次: 2019年7月19,26日、8月2,9,16,23日**

房種及客房級別	人數	原價		6月30日前報名優惠價		
		第1,2位同房價	第3,4人同房價 或 單人房附加費	第1,2位同房價	第3,4位同房價	單人房附加費
豪華露台客 BDS/BDA	2-4	\$4821 起	\$2411 起	\$2859 起	\$0	\$1430起
露台客房 BSS/BSA	2-4	\$4485 起	\$2243 起	\$2606 起	\$0	\$1303起
海景客房 OSS/OSA	2-4	\$3587 起	\$1794 起	\$2186 起	\$0	\$1093起
內側客房 ISS/ISA	2-4	\$2802 起	\$1401 起	\$1682 起	\$0	\$841起

**船票不包括以下之費用**

港務費	港幣\$437 元	
全程船上服務費(船上繳付) (2歲及以下無需繳付-以出發日期計算)	內側客房至豪華露台房	全程每位港幣\$240 元

- \*如遇客房緊張, 客人有機會被安排入住關愛房(即傷殘人士客房)
- \*內側房 ISS/ISA: 兩張單人床/ 兩張單人床 + 一張壁櫃床/一張單人床 + 一張壁櫃床 + 一張雙人沙發床
- \*露台房 BSS/BSA: 一張雙人床 + 一張單人沙發床/一張單人沙發床 + 一張壁櫃床
- \*豪華露台房 BDS/BDA: 一張雙人床+一張單人沙發床/一張雙人沙發床/一張單人沙發床+一張壁櫃床
- \*房間安排以船公司安排為準

**簽證需知(如有任何更改, 以郵輪公司公佈為準):**

1. 旅客於香港離境必須具備的旅遊證件包括:
  - 甲、 年滿 18 歲或以上之香港永久居民須持有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證或有效護照;
  - 乙、 年滿 18 歲或以上之香港居民須持有香港居民身份證及有效香港特別行政區簽證身份書或有效護照;
  - 丙、 年滿 11 至 17 歲之兒童須持有香港居民身份證或有效的香港特別行政區回港證 或 有效護照;
  - 丁、 11 歲以下之兒童須持有香港身份證或有效的香港特別行政區回港證 或 有效護照
2. 持外國護照人士, 可享過境免中國簽證。
3. 中國居民必需具備有效往來港澳通行證及至少有 2 次有效香港入境簽注或有效中國護照及多次香港入境簽注。
4. 客人需持有有效之個人證件, 本公司對客人因個人證件所產生之任何問題概不負責。

**註:**

1. 價錢表只適用於每房最少 1 位香港/澳門永久性居民。
2. 小童定義: 2 至 12 歲。
3. 第 3/4 位乘客價格, 是以其他兩位成年人乘客共用艙房內各項設備為基準計算。
4. 以上 3/4 人房, 須視乎客人報名後, 船公司房間供應情況方可作實。
5. 兩歲以下嬰兒價錢為成人船票的 25%。
6. 單人報名之客人須繳付單人房附加費。
7. 船上服務生小費將自動加入閣下船上戶口(以如有更改, 以郵輪公司公佈為準。)

**註:**

**音樂會門票備註**

1. 「海上音樂會」門票每房只限 2 張, 門票有限送完即止。另外, 門票不設銷售(包括於船上)。
2. 所有入場人士(包括成人及小童)必須以一人一票, 憑票入場。
3. 門票只適用於指定的表演和演出時段, 如演出的日期或時間有所改變主辦機構並沒有義務退款或退換門票。主辦機構有權將節目取消或改期, 增加、刪減 或更換演出者, 修改節目內容、演出地點或座位數目。節目的任何修改均不能構成退票原因。
4. 主辦機構對遺失、被盜或遭損毀之門票概不負責。
5. 主辦機構保留自行安排座位之權利, 有權安排與票上指定座號不同的座位, 恕不另行通知。
6. 主辦機構保留權利拒絕任何行為不規矩或不適當、影響他人享受節目或構成安全威脅的人士進場, 在此情況下, 主辦機構將不會退款或賠償。任何造成滋擾, 行為不當, 或不遵守主辦機構提出之要求的觀眾, 將被趕出劇院, 且不獲退款或賠償。
7. 嚴禁於表演期間進行攝錄機, 未經授權的錄製片段將被沒收和刪除。
8. 主辦機構不會對任何因不可抗力因素而造成的影響負責, 如表演延誤或取消、停電、火災、爆炸、洪水、八號或以上颱風、暴雨或類似災害、罷工、勞資糾紛、異常惡劣天氣、戰爭、叛亂、暴動、內亂、恐怖主義行為或威脅、天災、傳染病爆發、工業行動、國家或地方政府的法令或條例、政府指令或法規, 或任何其他超出其控制的合理原因。
9. 贈票將不獲現金退款。

**備註：**

1. 因應郵輪公司要求，客人報名時請提供以下資料：正確的英文姓名、中文姓名、出生日期、出生地點、香港/澳門永久性居民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及有效日期、國籍。
2. 請攜帶一個小旅行袋，因為在上岸前一個晚上，服務員會先收取行李。
3. 此團訂金為每位港幣\$1000，訂房確認後，餘款需於3天內付清，否則當自動取消，訂金將不會退還。如客人於出發**30天內**報名，必須繳付全數。船票一經確認，不接受任何更改及退款。
4. 電子船票於出發前1天內領取。
5. 價目表資料僅供參考，價格及優惠均視乎機位、船房及酒店房間之供應作出調整，實際價錢以正式確定訂位之後之價格為準。本公司保留一切於訂位確認前更改價格的權利。確實團費均以報團當時為準。
6. 套票須於出發前一天分行取回或由領隊於碼頭集合地方派發。
7. 因應個別郵輪公司及船隻航行路線，嬰兒必須在郵輪啟程首日，至少年滿6-12個月才能參加，需視乎航線而定，詳情請向本公司職員查詢。(如有任何更改，以郵輪公司公佈為準)
8. 艙房號碼、層數及位置將於辦理登船手續時由郵輪公司派發，並以郵輪公司之最後安排為準。本公司及郵輪公司亦可在不收取額外費用下提升艙房至較高級別，客人不得異議。
9. 郵輪上用膳時間(於主餐廳內享用)均以郵輪公司最終安排為準。
10. 孕婦懷孕24週或以上(按回程日期計算)不接受登船，孕婦懷孕20-23週，在登船前時須出示醫生證明信(如有任何更改，以郵輪公司公佈為準)。
11. 艙房住宿乃根據星夢郵輪公司供應而定。
12. 航程路線、停泊碼頭位置、接駁船服務及泊岸啟航時間將以郵輪公司為準，星夢郵輪公司或保留最終決定權。
13. 旅客必須持有有效之入境簽證(如適用)，本公司對旅客因個人證件所產生之任何問題概不負責。
14. 香港中國旅行社及星夢郵輪公司保留權利隨時更改以下之條款及細則。若有任何異議，香港中國旅行社星夢郵輪公司保留一切最終決定權。
15. 其他細則及條款均以“星夢郵輪公司”行程英文版為準。
16. 「香港旅遊業議會」(TIC)建議旅客出發前購買旅遊綜合保險。
17. 以上行程價格及其他相關費用(例如手續費及稅項等)可在香港中國旅行社網站查看或向行社職員查詢。
18. 行程表所列載的安排，將可能因應不同出發日期而有所變動，詳情請參閱收據備註，恕不另行通知。
19. 郵輪公司或本公司有權因應當日郵輪泊岸時間及當地交通情況而增減所有岸上觀光行程之項目，並不會因此作出補償，各參加者不得異議。
20. 如因天氣惡劣，風浪大或各種未能預知或迫不得已的情況下而不能泊岸，船公司或本公司不會作出任何補償，客人不得異議。
21. 客人可於取船票時向分社索取「旅客注意事項」，以便出發前作好適當準備。
22. 根據香港旅遊業議會關於「會員因迫不得已理由而取消旅行團」的第二百二十三號指引，旅行社如因「迫不得已理由」取消旅行團，處理團員退款時可以收取退票費，有關退票費，交通服務供應商或會因應個別出發日期之航次而徵收較高之退票費甚或不設退票，確實金額以交通服務供應商之最終回覆為準；詳情請瀏覽香港旅遊業議會網站。
23. 根據香港旅遊業議會於2009年10月9日發出第177號決議指引：若因「迫不得已理由」指戰爭、政治動盪、恐怖襲擊、天災、疫症、惡劣天氣、交通工具發生技術問題、載運機構臨時更改班次/時間表、罷工、工業行動、旅遊目的地政府/世界衛生組織發出旅遊警告、香港特區政府發出旅遊紅色/黑色外遊警示，以及其他業界不能控制的不利旅客外遊的情況，本公司或郵輪公司均不會作出任何補償，客人不得異議。